

112學年度日間部 機械工程系 精密機電工程 碩士班課程規劃表

第一學年(112)						第二學年(113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院 必 修	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1	2			院 必 修					
	專題討論	1	2	1	2						
	小計	2	4	1	2		小計				
專 業 必 修						專 業 必 修	論文	3	3	3	3
	小計						小計	3	3	3	3
專 業 選 修	精密機械設計		3		3	專 業 選 修	焊接冶金		3		3
	機器人概論		3		3		人工智慧導論		3		3
	有限元素法與工程應用		3		3		進階人工智慧		3		3
	3D逆向快速設計		3		3		流力應用技術		3		3
	材料選擇與應用		3		3		精密機械設計(二)		3		3
	半導體技術特論		3		3		電腦輔助工程個案研究		3		3
	智慧機電與工業機聯網		3		3		機械冶金		3		3
	雷射技術與應用		3		3		現代控制方法		3		3
	電腦控制系統實務		3		3		高等熱傳學實務		3		3
	產業實務實習(一)		9		9		綠色能源專論		3		3
							產業實務實習(二)		9		9

項目	學分	時數
校必修	3	6
專業必修	6	6
專業選修	21	21
合計	30	33

注意事項：

1. 最低畢業學分：30學分；必修學分：9學分，選修：21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。
2. 每學期修習學分：下限為1學分。
3. 本系允許跨系選修，惟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15學分。
4. 「論文」必修6學分，俟口試通過後，一次給予6學分。
5. 本所須至少修得 2 門且累計達 4 學分(含)以上之全英文授課課程始得畢業。
6. 產業實務實習(一)、(二)不列入本所專業選修學分。
7. 一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6~20 學分，二年級每學期應修習 3~21 學分
8. 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
機械工程系課程規劃委員會

機械系 王派祥
課務委員

機械系 王進安
主任

工程學院 劉崇治
院長